

巢湖市人民检察院 2014 年 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

一、2014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
合 计	96.0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
公务接待费	8.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88.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41.0
公务用车购置费	47.0

二、2014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2014 年我院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96.0 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8.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8.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为 0 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预算 8.0 万元。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业务指导、协助外地办案及业务交流、检察调研等公务活动接待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88.0 万元。2014

年使用上级政法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47.0 万元，主要是 3 辆已到报废期，需更新囚车 1 辆、现场勘查车 1 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.0 万元，包括燃油费、修理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等支出，用于调查取证、提讯审讯、现场勘察、押解、检务保障等需要。

联系方式：

巢湖市人民检察院检务公开电子邮箱：chjwgk@163.com